

证券代码：300411

证券简称：金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98

##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股东王淼根先生和陈根荣先生函通知，获悉王淼根先生和陈根荣先生将质押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 押 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 期	质权 人	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公 司总股本 比例
王淼根	否	350.00	2015-07-24	2016-11-25	华西 证券	12.76%	2.19%
陈根荣	否	350.00	2015-07-24	2016-11-25	华西 证券	17.28%	2.19%
合 计		700.00					

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王淼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,43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15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王淼根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3,800,000 股，占其所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3.8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38%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陈根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,25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66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陈根荣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6,580,000 股，占其所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2.4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11%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回购协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1月29日